

证券代码：838705

证券简称：木业股份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基于全资子公司唐山曹妃甸文丰港口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文丰港口”）业务发展需要，本公司拟将文丰港口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5000 万元增加到 1.2 亿元，即文丰港口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7000 万元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挂牌公司并购重组业务问答（一）》的规定，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、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本次投资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增资，因此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1 年 6 月 2 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次投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

本次对外投资需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登记手续。具体以登记机关实际核准为准。

（六）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（七）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（八）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出资方式

本次增资的出资方式为：货币出资。

本次增资的出资说明

本次增资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，不涉及实物资产、无形资产、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。

（二）增资情况说明

本次增资不改变唐山曹妃甸文丰港口有限公司股权结构，增资前后本公司持股均为 100.00%。

（三）被增资公司经营和财务情况

唐山曹妃甸文丰港口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4 月 27 日，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，经营范围：港口及相关设施开发、建设；为船舶提供码头设施；在港区内提供货物装卸、运输、仓储服务；港口设施、设备和港口机械的租赁、维修服务；批发及零售：五金产品、电子产品、服装、日用品、通用及专用设备。公司目前处于建设期，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子公司经审计过的资产总额为 3967904.3 元，所有者权益为 3367734.3 元。

（一）投资项目的具体内容

公司拟将唐山曹妃甸文丰港口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5000 万元增加到 1.2 亿元,即唐山曹妃甸文丰港口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7000 万元,新增资金全部由公司出资。

三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本次对外投资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增资,不涉及投资协议的签署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对外投资主要目的是为了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和竞争优势,促进子公司的业务拓展,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,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(二) 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

本次投资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规划,对公司业务有积极正面影响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,也不存在法律、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风险。

(三) 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

本次对外投资进一步提升了子公司的资金实力,对未来的业务拓展提供了一定的保证,有助于提高公司的综合实力和竞争优势,为公司带来新的利润增长点,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

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6 月 4 日